

湖北省政府

六戰區
本府

鄂

巴東聯合辦事處

組織
辦法

中華民國

1940

1944年

月

21

日

第

類第

項第

目第

12395

湖北省政府
第一
卷類 70 号

編次事

10 9 8 7 6 5 4 3 2 1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本編

附件

62905 62513
1630 6257+2061 55688 21093 21093

由年月日

中華民國十九年五月廿七日

文書

公函

事由

奉交鄂東聯合辦事處組織辦法及編制表轉呈查照由



政府秘書處

日省秘二施字第一二八六八

號

(一) 奉

主席交下第六戰區司令長官司令部亥寒荒代電附送巴

東聯合辦事處組織辦法及編制表一案，飭即轉知。

(二) 除分函外轉抄同原辦法及表，轉呈查照。

此致

建設廳

附抄送巴東聯合辦事處組織辦法及編制表各一份

於傳閱後存

存三

秘書長劉

其文



周鳴泉

湖北省檔案館

監印高元勳
校對徐肇隆

藏建字第 21093 號

第六戰區司令長官司令部
湖北省政府

巴東聯合辦事處組織辦法

廿九年十二月十日修正

第一條

第六戰區長官部及鄂省府，為謀對於軍政各方聯絡容易並便利其公出人員起見，特設巴東聯合辦事處，以下簡稱本處。

第二條

本處對於因公來省長官部及省府因公出差人員，持有正式公文或證明文件者，應妥為照料，並予以交通及旅行之一切便利。

第三條

本處設主任一員，副官及辦事員各若干員，主任由長官部委派，其餘人員由雙方分派，同受主任之指揮督導，其編制及職掌如另表規定。

第四條

本處經常費，由長官部與省府分担，惟職員薪俸，長官部委派者，由長官部支給，省府委派者，由省府支給。

第五條

本處臨時費，屬於軍事方面者，向長官部報支，屬於政治方面者，向省府報支，關係雙方者，各按半數分擔。

第六條

本處之印信，由長官部頒發。

第七條

本辦法呈經司令長官兼主席核准後施行。

第八條

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以命令修改之。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第六戰區司令部長官司令部巴東聯合辦事處編制表 廿九年十二月十一日修正

職別階級	員額	備註
主任少(上校)將	一	綜理本處一切事宜
副官少中校	一	一、輔助主任處理本處事務 二、主辦交際及管理事宜
辦事員中少尉	二	分任經理文書譯電等事宜
司書准尉	二	辦理收發文件及繕寫事宜
傳達上等兵士	二	
公役四等	一	
衛士下士	一	
炊事兵上等兵	一	
合計士官兵	一〇	
附一主任由長官部委派		
二中校副官一員及上尉中少尉辦事員各一員由者府委派		
三少校副官一員上尉中少尉辦事員各一員及准尉司書		
一員由長官部委派		
四除衛士餉項隨同主任薪俸由長官部支給外其餘雜役		
士兵餉項由長官部及者府平均分担		

記

攷